

环评瘦身管理、打捆环评、排污权抵质押贷款……

市生态环境局:精准助企纾困解难



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协办

深化环评审批制度改革

“推广同类项目模块化环评,试行环评审批‘多评合一’‘打捆环评’等新模式,这些措施都节约了项目环评审批时间。”市生态环境局环评处高级工程师王伟林说,从生态环境系统来说,稳增长主要是做好要素服务保障,多为企业服务。

该局通过“一类企业一类模板”的方式提高环评编制效率,通过批量受理、批量公示、批量审批,降低企业环评费用。截至目前,共有路桥、天台、温岭等5个区域启动模块化环评建设。

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和羧吧小镇实施“区域环评+环境标准”模式,根据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程度,实行免办环评手续,网上在线备案和降低环评等级等改革措施,降低审批项目占审批总数的49%。

玉环则在全省率先尝试将“海洋与陆上环评、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申报材料、碳排放评价纳入环境影响评价”三评合一;温岭开展环评“打捆”审批,探索园区内同一类型的小微企业项目“打捆”开展环评审批,统一提出污染防治要求,单个项目不再重复开展环评。

不仅如此,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任胜和表示,台州还积极推进“环评审批+排污许可”试点工作,创建固定污染源环评与排污许可专项监管信息平台,全面推行排污许可限期整改企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审批,排污许可证“双许可一次办”,今年上半年已有226家完成办理。

优化环境监管执法

去年,我市出台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实施细则,将正面清单作为助企惠企的十条硬措施之一。

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,是指在生态环境执法活动中,对经筛选符合条件纳入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,采取减少现场检查、慎用查封扣押和加强帮扶等正面激励措施的正清单。

今年上半年,市生态环境局已对正面清单企业指导帮扶43次,实施免罚3起,实现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,对违法排污利剑高悬。

为加强包容审慎环境监管,市生态环境局还制定《台州市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细则(试行)》,细化依法从轻处罚规则,扩展了不予行政处罚情形,避免“一刀切”“一罚了之”。

今年以来,全市已有203个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案件适用新细则,累计为企业减轻罚款1612.1万元,不予行政处罚案件19件,免除企业罚款72.3万元。

为拓宽企业融资渠道,有效缓解部分企业“融资难”,台州积极探索排污权抵质押贷款相关工作,出台了一系列绿色惠民政策,不断完善排污权抵质押贷款业务和流程。

今年以来,在玉环为试点地区开展抵质押的基础上,其他县(市、区)也紧跟步伐,相继探索排污权抵质押贷款工作。截至目前,全市办理排污权抵质押4笔共4090万元,有效减轻部分企业的资金压力。

市生态环境局还依托省排污权交易平台和市排污权办理系统,不断优化办理流程,即在工作人员的指导下,通过线上操作及邮寄完成排污权竞拍、缴款以及交易凭证办理等全流程,极大减少了企业办理的时间成本和交通成本。

周说气象

高温退却 清凉渐来

郑红

为期40天的加长版三伏天,终于在8月25日画上句号。这个三伏天,高温似乎一直在线,截至8月24日,台州市区(洪家站)今年高温日数达45天,超过了2017年的39天,位居历史第一。

一般来讲,出伏意味着一年中最热的时段过去了。转折出现在出伏当天夜里,伴随着电闪雷鸣,一波雨水如约落下,暑气渐消。

除了雷阵雨,刚刚过去的周末,副热带高压南落,冷空气携雨水加持,使我们挣脱了极端高温的掌控。昨天白天,最高气温降至30℃左右,一些早起出门的小伙伴感叹,感受到了一丝久违的清凉感。即使在中午时段,这些清凉感也是如影随形。

前几天,受弱冷空气渗透影响,午后雷阵雨范围增大,强度增强,全市各地都抓住有利天气时机,积极开展了人工增雨作业,实施烟炉作业、发射火箭弹,只求雨能下得再大一点,缓解一下我市的旱情。

不过,仅凭一次冷空气和几波降水,想让气温不再反弹是不可能的,从目前预报来看,这两天最高气温将有所回升。随着31日新一轮弱冷空气扩散影响,又有一次较为明显的雷雨雷暴过程,届时气温将再次受到打压,大部分地区最高气温将重新回落至30℃附近。

按照气象学上的入秋标准,连续5天的平均气温低于22℃,那么首日就算入秋。我市的历史平均入秋时间在9月下旬,虽说目前还未入秋,但也能在早晚的空气中嗅到一丝秋风的凉意。

台州市区具体天气预报如下:周一多云,26—33℃;周二多云,午后部分地区阴有阵雨或雷雨,26—35℃;周三多云到阴有阵雨或雷雨,25—30℃;周四多云到阴部分地区有时有阵雨,24—29℃;周五多云,24—31℃;周六晴到多云,23—31℃;周日多云,23—32℃。

两年间编织了4085条爱心围巾和340顶爱心帽子

温岭这个“围巾妈妈”,赞!

所以想着围巾送给有需要的人。”赵阿姨说。

于是,赵阿姨就自己购买毛线,一有空闲时间就拿出来编织。购买毛线的钱,都是她自己掏的,去年花了1.6万元,今年上半年花了3.3万元,前段时间又花了1.6万元,专门用来织帽子。

“买来的毛线都堆在我的办公室和家里,可以织好多年了。”今年59岁的赵阿姨说,她的做法得到了家人和企业的认可。

“一条围巾大概需要3000多针,一天只能织10条左右大人的围巾,织十二三条小孩的围巾。”赵阿姨说,两年多来,她总共送出围巾4085条,帽子340顶。

对于这些围巾和帽子的去向,赵阿姨说,以前她都是送到椒江,通过椒江的爱心组织送到四川、新疆等地。加入松门义工队后,就通过义工队把围巾送给有需要的人。

“我们跟四川那边对接好了,会尽快把围巾送去,因为那边天气比较冷。”收到赵阿姨的爱心围巾,松门义工队队长何荣富马上对爱心围巾的分送进行了规划。



赵晓雯(右三)带着大家编织爱心围巾。

了规划。去年,赵阿姨还发起了“编织‘针’爱”行动,许多爱心人士纷纷加入。此举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,大家都为赵阿姨的举动点赞。

去年底,赵阿姨荣获“台州好人”称号。生命不止,爱心不断。赵阿姨说,只要身体允许,她会坚持织下去。

村社搭台 多方联动

洪家:“实践套餐”丰富孩子暑期生活

本报记者盛鸥鸥

8月24日上午,椒江区洪家街道团委联合鸿南社区、市公安局椒江分局洪家派出所、洪家中学等,组织开展了防溺水宣传、趣味手工、公益理发等系列暑期实践活动,将安全教育送进社区的同时,也为辖区群众提供贴心服务。

在鸿南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,洪家派出所副所长阮仁勇、社区民警赵年飞以现场提问、道具互动、案例警示等形式,生动形象地为在场的社区居民、

学生、社工、志愿者等上了一堂反诈反诈主题教育课,并详细讲解了防溺水注意事项。

“我们结合当前反诈形势,有针对性地讲解了刷单等6种高发的电诈类型,增强学生、老年人等群体的安全防范意识。”阮仁勇说。

活动现场,洪家中学的学生们当起了宣传员和服务员,为老人做好进出搀扶、理发引导等后勤保障服务,并在趣味手工环节帮助小朋友提升动手能力。“既提高了自身的安全意识,又充实了假期生活,还为社区做了力所能及的贡献。”参加此次活动后,洪家中学高二学生孙宇宸说自己收获特别多。

鸿南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徐敏娜认为,纸上得来终觉浅,要想让青少年在课堂之外强化防范意识,就要组织实实在在的实践体验活动。

“为此,鸿南社区党委优化整合区域资源,发挥党建联盟共建共治共享优势,携手洪家中学等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暑期实践活动。”

“我们学校一直倡导‘为每一位学生创造自主发展的无限空间’,学生不仅要畅游

于知识的海洋,更要学以致用,身体力行。”洪家中学团委书记周超琪说,“此次参加鸿南社区志愿服务活动,我们就将宣传、服务、实践落实到每个行动中。”

如何丰富青少年暑期生活?洪家街道宣传干事崔紫嫣介绍,街道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(站)、文化礼堂等阵地为依托,联动多方、整合资源,共同推出了暑期实践套餐,将防溺水、防诈骗、禁毒、消防安全等宣讲课堂,和垃圾分类、模型制作等科普活动,全面融入“春泥计划”,内容精彩纷呈。

临海:打造镇街执法新生态



本报讯(通讯员何登李迎迎)“您好,我们是上盘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的执法人员。您的占道经营行为违反了《浙江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十七条,这是相关处罚文书,请您确认并签字……”

近日,临海市上盘镇的执法人员仅凭一部手机和手持便携式打印机,对一名摊贩的违规占道经营行为当场开出了罚单。从拍照固定证据到当事人签字、扫码完成处罚,这一简易程序案件全流程数字化办理,用时不超过10分钟。

据了解,临海市自推行镇街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以来,紧跟部分行政处罚事项执法权下沉镇街的改革进程,正加紧推动基层执法数字化建设,通过落实数字执法设备保障,完善省统一行政处罚办案平台、证据共享应用平台及“双随机+监管”平台等数字平台建设,促进各部门队伍有机融合,切实打造“共管共治、共建共享”的镇街

执法新生态。在头门港区的一家企业里,执法人员开展“双随机”检查,运用“互联网+监管平台”系统,现场查验有效证照、信用等级等基本信息。对照系统内的监管事项表单,执法人员对企业的消防安全、食品安全、环境保护等逐一进行检查,对发现的问题隐患拍照取证并上传系统。

依托“互联网+监管平台”,镇街在开展执法检查时,随机抽选执法对象和执法人员,由此形成的“双随机”模式,横向勾连部门,纵向贯通镇街,既提高了监管执法公正性,又有效整合了执法资源,真正让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落到实处。

截至目前,临海19个镇街综合行政执法队共配置蓝牙指纹仪100余个,便携式蓝牙打印机100余台,已经全部实现“数字化执法”。镇街执法人员只要带上手机、便携式打印机等电子设备,便可在手机移动端完成日常巡查、双随机检查、轻微违法告知和简易程序处罚等工作,让市民切身感受到镇街行政执法数字化改革成果。

街巷微闻

天台开展非法电鱼专项整治

本报讯(记者张梦祥)掌上电击设备,趁夜深到河里“扫荡”,大鱼、小鱼全部收入囊中……8月23日,因非法捕捞水产品,天台县两名违法人被依法处罚。

今年7月底,天台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联合公安、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开展日常巡查时,发现当事人陈某某和李某某分别在坦头镇大黄徐村、市山桥头,使用电击工具进行非法捕鱼活动,执法队当场分别查获4尾溪鱼和0.25公斤溪鱼。

根据相关规定,陈某某和李某某被天台县农业农村局处以没收电捕鱼器、渔获物和罚款1200元的行政处罚。

据介绍,非法电鱼是一种绝户式的捕捞方式,被电过的鱼即便能逃脱也会导致畸形无法繁殖,同时还会对水体质量产生不良影响,对渔业资源及水域生态破坏极大。

“以前对于非法电鱼行为,我们虽然管得着,但很难管得全,因捕获时间、地点、数量不同,当事人所涉及的处罚也不同,由此涉及多部门协调处置,往往流程复杂繁琐,时间周期长。”天台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人蔡咏建表示,随着该县“大综合一体化”行政执法改革不断推进,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数字化办案“证据共享”打破了部门壁垒,有效促进了执法力度与执法效率“双提升”。

据悉,今年以来,天台县农业农村局以“大综合一体化”行政执法改革为重点,紧密结合非法电鱼专项行动整治,通过进一步厘清部门、镇街职责,形成“专业力量统筹指导、执法力量直插基层”的行政执法新模式,用雷霆手段严厉打击非法电鱼捕捞行为。截至目前,该县已查获非法电鱼15起,其中涉及刑事处罚2起,赔偿渔业资源费9起,行政处罚4起。



墙画扬文明

在路桥区路桥街道永跃村,遍布的墙画形象直观地宣传和谐、清廉、尊老、爱幼等文明乡风,同时也给了村里擅长作画的学生一个很好的展示平台和机会。图为8月28日,孩子们在绘制清廉墙画。

本报记者蒋友青摄



警民协力救助野生动物

8月19日,仙居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将救助的鼬獾放归山林。仙居县重视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,仅今年以来,有猫头鹰、白鹭、果子狸、鼬獾、白腹锦鸡等120多只野生动物被群众报警救助,放归大自然。

本报记者王华斌摄